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8 月 29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 年 8 月 28 日-2016 年 8 月 29 日，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29 日 9:30-11:30，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28 日 15:00 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

议；

(2) 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出席会议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8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其他本公司邀请的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A 栋 12 楼）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将分别进行。

1.1、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1.1.1 选举童文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史亚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钟飞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胡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5 选举吴伟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6 选举李志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 1.2.1 选举王卫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2 选举李红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3 选举罗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6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8 月 10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

2016年8月25日(星期四)至2016年8月26日(星期五), 9:00—11:30, 14:00—17:00。

3、登记地点：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A栋12楼）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 1、联系人：吴伟生、李春辉
- 2、联系电话：020-66810090、66819698
- 3、传真：020-85566235
- 4、Email:IR@etonetech.com
- 5、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A栋12楼
- 6、邮编：510665
- 7、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310”，投票简称为“宜通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
议案1.1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
议案1中子议案①	选举童文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议案1中子议案②	选举史亚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议案1中子议案③	选举钟飞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议案1中子议案④	选举胡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议案1中子议案⑤	选举吴伟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议案1中子议案⑥	选举李志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议案1.2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
议案1中子议案⑦	选举王卫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议案1中子议案⑧	选举李红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议案1中子议案⑨	选举罗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议案2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

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1，有6位候选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1.2，有3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8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8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8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

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

1. 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本公司）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

议案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1.1 选举非独立董事	童文伟	选举票数		
	史亚洲	选举票数		
	钟飞鹏	选举票数		
	胡伟	选举票数		
	吴伟生	选举票数		
	李志鹏	选举票数		
1.2 选举独立董事	王卫东	选举票数		
	李红滨	选举票数		-
	罗乐	选举票数		
非累积投票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股票账号：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注：

1、请股东在“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本公司）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

的意思进行表决”处进行选择，若股东未进行选择，则视为受托人享有表决权，并且在会议中的表决符合委托人的要求或授权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